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蓝顺明女士股权解除质押及部分股权再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蓝顺明	否	4,350,000	2016年4月25日	2016年12月22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7.31%
	否	3,870,000	2016年7月15日	2016年12月22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2.09%
合计	-	8,220,000	-	-	-	89.40%

2、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蓝顺明	否	7,350,000	2016年12月22日	2017年12月22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94%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7,350,000	-	-	-	79.94%	-

注：蓝顺明女士与公司董事方笑求先生为配偶关系，合计持有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64%。

上述数据未将方笑求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纳入合并计算。

2016年12月22日，蓝顺明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7,350,000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并已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6年12月22日起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蓝顺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194,65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32%。

本次质押股份为蓝顺明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7,350,000股，占蓝顺明女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9.94%，占目前公司股份总数的2.65%；截至目前，蓝顺明女士合计7,350,000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9.94%，占目前公司股份总数的2.65%。

三、蓝顺明女士的股份不存在其他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7日